

首都医科大学
二〇一〇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招生简章

首都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七月

—— 首都医科大学 201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医学专门人才。2010 年我校计划招生约 200 人(包括我校临床医学硕士提前攻博、硕博连读及同等学力攻读博士学位人数)。

二、学制: 三年

三、公开招考博士研究生报考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已获得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考生需在 2009 年 11 月 1 日前获得硕士学位;获得国外硕士学位的考生在资格审查时必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3、身体健康,报考计划内的考生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1965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
- 4、需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
- 5、复试时需由考生人事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部门开具的同意报考的证明。

四、同等学力攻读博士研究生报考条件:

首都医科大学系统内教师(医师)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符合以下报考条件者,可报名参加我校同等学力攻读博士研究生的招生考试。考生须参加当年首都医科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其中英语参加卫生部统一入学考试(含听力),专业课和专业基础课考试与当年公开招考博士生入学考试试卷同卷。复试基本原则和要求除同公开招考的博士研究生外,同等学力攻读博士研究生考生要加试两门基础课,每门考试时间为 3 小时。同等学力攻读博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培养要求与公开招考博士研究生相同。

报考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1968年12月31日（含）以前出生，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的体检要求；
- 3、医学专业本科毕业生且获学士学位的人员（不含成人本科学历）；
- 4、在报考学科专业工作6年及以上（截止到入学日期），并作为第一作者在国内核心期刊上已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专业学术论文二篇，并曾获得省部级（含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且为主要完成人；
- 5、具有副教授（或相当职称）及以上技术职称；
- 6、有两名相关报考学科教授（或相当职称）的推荐；
- 7、有考生人事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同意报考的证明。

四、报名及考试时间、地点

1、报名方式：网上报名，网址：<http://yjs.ccmu.edu.cn>

2、报名时间：

第一阶段：网上报名时间 2009 年 11 月 01 日-11 月 30 日

第二阶段：{ 报名费汇款时间：2009 年 11 月 01 日-11 月 30 日（以邮戳为准）
面交报名费时间：2009 年 11 月 25 日-27 日

第三阶段：{ 邮寄报名材料截止时间：2009 年 12 月 10 日（以邮戳为准）
面交报名材料时间：2009 年 12 月 17 日-18 日

3、报名具体步骤：

凡志愿报考首都医科大学博士研究生的考生均需于 2009 年 11 月 01 日至 30 日登陆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yjs.ccmu.edu.cn>}填写报名数据。

网报成功者获得报名号可交纳报名费，报名考务费 280 元（其中包括卫生部国家医学考试中心英语考试统考费 80 元），报名交费后，不办理退款手续。（汇款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10 号首都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收款人：负责人；邮编：100069。请注意在汇款单备注中一定写明网报成功后获得的报名号）

我校研招办在收到考生交纳的报名费后，网上报名系统的下载功能即可开通，

考生可按操作说明下载打印报名材料。

①邮寄报名材料的考生应于 2009 年 12 月 10 日前（以寄出邮戳日期为准）需将下列报名材料寄回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A、博士研究生报名网报登记表（打印网页并签字）

B、报考博士生登记表（网上下载）

C、硕士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复印件（应届生不需要，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只须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生学生证复印件（将有照片、学号和注册信息页复印在一页 A4 纸上）

邮寄材料的考生，寄出 3 周后可登陆我校研招办网页查询材料是否到达。

如考生通过初试，在复试资格审查时需提供以下材料，否则无法参加复试，考生可提前准备。

D、硕士学位课程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若为复印件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红章）

E、2 份专家推荐信（网上下载）

F、政治审查表（网上下载，需有档案所在单位报考意见并加盖红章）

②面交报名材料的考生应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18 日两天内将报名材料（A-C 项）面交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考生需在 2009 年 11 月 30 日之前按照报名网页中的操作要求，上传个人电子格式照片，要求为：宽 240 像素，高 320 像素，小于 100K，JPG 格式图片，浅蓝或白色背景，免冠半身近照。

凡上述材料和照片提交齐全者，视为成功报名，可予开通网上打印准考证功能。开通网上打印准考证功能的具体时间请关注后期我校研究生院网页发布的相关通知。

报考同等学力攻读博士研究生的考生递交报名材料的要求如下：

报考同等学力攻读博士研究生的考生在完成以上第一、二阶段报名后，除需面交以上 A、B 二项报名材料外，还需同时面交以下材料：(1)、专业学术论文两篇原件及复印件，(2)、省部级（含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原件及复印件，(3)、技术职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4)、本科学历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5)、人事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同意报考的证明（即《政治审查表》）。以上(1)、(2)、(3)、(4)项中的原件查验

后退还。面交材料时间：2009年12月17日、18日，面交材料地点：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4、凡发现报考材料作假者，一律不予录取。

五、考试

1、考试时间：

初试时间约在2010年3月6日、7日（实际时间根据卫生部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的英语统考日期来确定）。**复试时间安排在初试成绩公布后**，一般为4月中旬，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参加各学院（所）组织的复试，具体时间由各学院（所）届时通知。

2、考试方法：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

初试：笔试。科目为：英语、专业基础课、专业课。

复试：笔试口试相结合的方法，由各学院（所）负责根据不同专业进行实验技能或临床技能的考核。

3、考试地点：初试在首都医科大学校内，复试在报考导师所在学院（所）

4、试题类型：

英语：由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统一命题。题型为：听力理解、词汇、完型填空、阅读理解、写作。

专业基础课：由我校题库出题，题型为：选择题、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实际题型种类可能等于或少于此4种）

专业课：由招生专业对应的专科学系统一命题，考生按照指定的参考书目复习（请于11月中旬参看我校研究生院网站），题型为：选择题、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实际题型种类可能等于或少于此4种）。

六、体检与录取

根据初试、复试结果，择优录取。体检在复试时进行，按照国家统一体检标准。考生需准备一张与上传照片同一底版的一寸彩色照片，在办理体检表时使用。口腔与临床

医学专业不接收乙肝表面抗原阳性者（HBsAG⁺），其他各专业视具体情况而定。2010年6月下旬寄发录取通知书，2010年8月底入学。

七、说明

- 1、考生的报名费、体检费和考试期间食宿费用均由本人自理。
- 2、学生住宿由所录取的学院（所）按各自规定进行安排。
- 3、申请学位的相关要求请登陆我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网址为 <http://yjs.ccmu.edu.cn/dweb/xuewei/>）查看《首都医科大学关于研究生发表论文的规定》。
- 4、关于我校研究生奖、助学金及助学贷款等信息请登陆我校研究生院学生办公室（网址为 <http://yjs.ccmu.edu.cn/xsindex.asp>）查看“奖助贷补”栏目中的相关内容。
- 5、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10号首都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69。联系电话：010-83911740。